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我们对2020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如下意见：

1、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3、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均通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合计4,843.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50%。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担保行为均已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不存在违法担保行为。公司通过定期查阅被担保方财务状况和现场调

查，严密关注被担保方资产状况，无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系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根据当年会计年度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的诉求，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要求。

三、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2020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部控制机制完整、合理、有效，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我们认为《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五、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六、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七、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调整子公司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各子公司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对其担保额度进行调整，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子公司担保额度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 志

何祚文

罗小华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